

邁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議案參考資料

承認事項

第一案

案 由：民國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承認案，提請 承認。

說 明：

- 1、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財務報表(含個體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泳華會計師及余聖河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書。
- 2、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會計師查核報告及上述財務報表，請參閱本公司議事手冊。

第二案

案 由：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派承認案，提請 承認。

說 明：

- 1、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三條之一規定辦理。
- 2、民國 112 年度期初未分配盈餘新台幣(以下同)117,567,983 元，加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2,400,563 元，加民國 112 年度本期淨利 103,422,798 元，減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0,582,336 元，減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9,729,267 元，民國 112 年度期末可供分配盈餘為 193,079,741 元，擬分派股東紅利合計數 75,511,758 元，其中每股股東現金紅利 0.7787 元(金額 44,291,058 元)，每股股東股票紅利 0.5489 元(金額 31,220,700 元)，期末未分配盈餘為 117,567,983 元。
- 3、本分派案優先分配民國 112 年度盈餘，不足部分始分派以前年度盈餘。
- 4、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派案，業經民國 113 年 03 月 2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請參閱盈餘分派表。

邁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派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金 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117,567,983
追溯適用新準則之調整數	2,400,563
民國 112 年度本期淨利	103,422,798
提列 10%法定盈餘公積	(10,582,336)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19,729,267)
期末可供分配盈餘	193,079,741
分派項目：	
股東現金紅利（每股 0.7787 元）	(44,291,058)
股東股票紅利（每股 0.5489 元）	(31,220,700)
期末未分配盈餘	117,567,983

說明：優先分配民國 112 年度盈餘。

討論事項

第一案

案由：民國 112 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提請 討論。

說明：

- 1、本公司為配合業務需要，擬自民國 112 年度可分配盈餘中提撥新台幣 31,220,700 元，轉增資發行新股 3,122,070 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
- 2、本次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之配股方式，按增資配股基準日股東名簿記載之股東及其持有股數計算，每仟股無償配發 54.89 股，配發不足一股之畸零股，股東得於停止過戶日起五日內，逕向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辦理拼湊，仍不足一股者，按面額折付現金，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不計)，其股份並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按面額認購。如嗣後因本公司股本變動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股東配股率因此發生變動者，擬提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辦理變更相關事宜。
- 3、本次新股採無實體發行，其權利義務與原發行股份相同。
- 4、增資發行新股案俟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並報請主管機關核准後，由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另行訂定增資配股基準日。如因主管機關核定或因應客觀環境而需修正或變更時，由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 5、謹提請 股東會討論。

第二案

案由：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提請 討論。

說明：

- 1、為配合實際營運需要，擬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詳如修正條文對照表所載，請參閱本公司議事手冊。
- 2、謹提請 股東會討論。

討論事項

第三案

案 由：申請股票上市案，提請 討論。

說 明：

- 1、為配合公司長期營運規劃需求、增加資金籌措來源與吸引人才，擬計畫擇適當時機向臺灣證券交易所申請股票上市。有關申請股票上市相關事宜，擬授權董事長於適當時機全權處理申請上市相關作業，並採取一切相關行為及經核准後上市程序相關事宜。
- 2、謹提請 股東會討論。

第四案

案 由：擬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為初次上市前公開承銷，並由原股東全數放棄優先認購權利案，提請 討論。

說 明：

- 1、本公司為配合上市相關法令規定，擬於適當時機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作為初次上市前提出公開承銷之股份。
- 2、本次現金增資發行新股，除依公司法第二六七條規定，應保留發行新股總數10%~15%之股份供本公司員工認購外，其餘股份，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一規定，全數提撥委由證券承銷商辦理本公司股票上市前承銷事宜，不受公司法第二六七條第三項原股東優先分認規定之限制。
- 3、本公司員工若有認購不足或放棄認購部分，則授權董事長洽特定人認購之。
- 4、本次發行計劃之主要內容(包括發行價格、實際發行數量、發行條件、計畫項目、募集金額、預計進度及可能產生效益等相關事項)，暨其他一切有關發行計畫、增資基準日及承銷方式等事宜，或因應主管機關之核定及基於管理評估或客觀條件需要修正時，擬提請113年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 5、本次增資之新股，其權利義務與原已發行普通股相同，並採無實體發行。
- 6、謹提請 股東會討論。

選舉事項

第一案

案 由：本公司全面改選七席董事(含獨立董事三席)案，提請 討論。

說 明：

- 1、現任第八屆董事將於民國113年07月06日屆滿三年，依法提請113年股東常會全面改選。
- 2、為配合公司年度股東常會之召開及依公司法第一九九條之一規定，擬提前全面改選，本次改選擬選出董事七席(含獨立董事三席)。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董事任期三年，自民國113年06月19日起至民國116年06月18日止。
- 3、依據公司法第一九二條之一、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等相關法令檢核，董事會提名之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皆符合資格，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請參閱本公司議事手冊。
- 4、謹提請 股東會討論。

其他議案

第一案

案 由：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提請 討論。

說 明：

- 1、依公司法第二〇九條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辦理。
- 2、基於投資或其他業務發展考量，在無損及公司之利益下，擬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解除董事競業禁止限制之明細，請參閱附件一。
- 3、謹提請 股東會討論。

<附件一>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明細

身分別	姓名	兼任職務
董事	亨朗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趙元山	惠州惠立勤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長 緯博投資(股)公司 董事 精成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
董事	亨朗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趙元旗	犇亞證券(股)公司 獨立董事 凱歲電子(股)公司 董事 正奇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 衡平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誠大財務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總經理 漢誠財務管理(股)公司 董事長 漢友投資顧問(股)公司 董事 亨朗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上海鄉村(股)公司 董事 泰安綠舟(股)公司 董事 大昱光電(股)公司 董事 東亞建築經理(股)公司 董事
董事	亨朗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俊宏	惠州惠立勤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總經理
董事	胡亦侃	汎球生物藥劑研發(股)公司 董事兼總經理 竑瑞實業(股)公司 董事 華生國際(股)公司 董事 寶泰生醫(股)公司 副董事長 北光極能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崇本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新蘭投資(股)公司 董事長
獨立董事	潘榮春	財團法人臺北市禮賢社會福利基金會 董事
獨立董事	向志中	中萬(股)公司 董事長
獨立董事	張敏玉	台新金融控股(股)公司 獨立董事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獨立董事 光友(股)公司 監察人